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健米业	股票代码	6001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刘俊	证券事务代表 胡翔	
电话	0736-2588288	0736-2588216	
传真	0736-2588220	0736-2588220	
电子信箱	dm_600127@163.com	hj_600127@163.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59,287,561.64	1,354,019,629.52	-1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7,544,264.70	492,730,498.75	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70,264.45	64,605,297.63	105.36
营业收入	677,463,603.37	685,376,808.91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13,765.95	-9,150,666.9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01,277.61	-10,968,566.7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123	1.8948	增加6.80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0.016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0.0168	不适用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0,98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02	92,656,550	质押	46,300,000
李国军	未知	0.45	2,435,000		未知
北京宝地环球工贸有限公司	未知	0.28	1,519,794		未知
北京顺鑫置业有限公司	未知	0.27	1,483,600		未知
沈慧	未知	0.27	1,448,101		未知
王自坤	未知	0.20	1,065,736		未知
吴鸿联	未知	0.18	1,000,000		未知
石兆凤	未知	0.17	900,000		未知
廖红兵	未知	0.16	858,000		未知
游建南	未知	0.15	830,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2至10位股东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公司未知其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与其他9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湖南金健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长沙市粮食局
变更日期	2013年7月22日
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及网址	http://www.sse.com.cn/2013-02-26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董事会关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Q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3年上半年,粮食集团通过金健公司收购常德农行所持的本公司股权而成为公司新的控股股东,并组建了新的领导团队。面对新形势,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思路,在经营策略、管理模式、强化质量、提升品牌方面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实现了营业收入6.7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1.38万元,同比增长3396.44万元,为公司的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1、精心谋划长远发展。面对新的市场环境,公司立足长远,整体规划,适时调整了年度经营目标,并切合实际地制订了公司未来3-5年长远发展规划,确立了生产经营与资本运营同步、产销规模与经济效益同步的发展模式,为公司发展指明了方向,极大地提振了员工信心。为提高公司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适时推出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积极推进结构调整。上半年,公司把粮油食品产业作为发展方向进行系统规划,成功剥离了房地产业,对株洲油厂和合油厂进行了重新定位,制定了面粉制品、中桶油、茶籽油及东北大米产业发展规划,把新型食品的研发及其产业化作为快速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的重点方向,进行了认真调研和论证。

3、全面规范内部管理。公司先后组织了领导分工、总部机构设置及职能,出台了系列内控制度管理,完善了分级考核体系,强化了总部对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把控,使公司的内部管理更加规范,管理效率显著提高。同时,积极开展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机构合作,为未来在公司全面推行机制变革、建立扁平化管理模式做好了准备。

4、科学调整营销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整合资源,成立公共品牌平台回归总部直接管理,强化了营销公司的营销职能;通过对东北分公司实行独立经营,为集中精力做大东北米产业创造了条件;通过调整区域对接市场,理顺了米、面、油产业的市场主关系;通过对品牌、产品、价格、渠道等市场要素的统一管理,提升了系统营销能力。

5、全力提升品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把品牌规划已总部统一管理,规范了品牌管理、使用和维护体系。同时,积极开展品牌咨询管理机构的遴选工作,为下阶段对公司品牌进行系统规划和整体提升做好了准备。

6、持续强化质量管理。产品质量是公司得以快速发展的基础。上半年,公司通过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加强原料的质量管理,通过建立一站式市场质量反馈体系,加强现场管理,实施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的专项考核,完善仓储及环保设施等措施,强化了质量安全的过程监控。

Q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风险

Q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风险:一是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龙头企业凭借资金、政策、资源优势 and 资本实力快速扩张;二是由于地处湖南,湖南大米镉含量超标“事件”不可避免地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证券代码:601929	证券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3-025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视汇通项目技术方案》通过技术评审会的公告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3年7月26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科技处在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开展了《吉视汇通项目技术方案》专家评审会。专家一致认为,《吉视汇通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总体目标明确,技术创新,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同意通过技术评审。		
本项目根据国家信息化和NGB总体要求,提出了一种光纤到户技术,系统由平台、网络和终端三部分组成,通过IPTV技术,在终端直接进行基带数据接收和处理,并申请了相关专利,既保持了广电网络实时传送大容量视频流的特点,又可以方便、灵活、稳定地运行各种双向业务,同时为未来信息化、家居智能化,以及未来智慧城市、物联网的建设提供了强大的物理网络支撑和有效的数据接入能力,在广电系统光纤到户方面做了前沿性的有益探索。		
本项目中的广播通道采用万兆级数据接口,可支持100M带宽的广播通道,利用窄光束接收终端直接接收,并设计制造了万兆光电转换模块和相应的多功能机顶盒,实现了多种业务的融合。		
本项目经过公司2年多的研发和推进,产品品质可靠,技术可行,实现了直播电视、视频点播、宽带上网、电话通讯、无线覆盖等多种功能,能够满足家庭各种业务与应用的需求,为公司的全网网络接入及业务覆盖提供了全新的思路。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证券代码:002225	公告编号:2013-066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9,598,5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7%。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2013年7月30日。		
一、公司发行股份概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本为341,545,619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6,000万股,并于2009年4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交易,发行上市后股本总额为401,545,619股。		
2、2009年5月20日公司实施了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即每10股转3股派0.8元(含税)),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522,009,305股。		
3、2010年6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钱海华和钱海英合计发行39,886,914股购买2人持有的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该笔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0年7月29日。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561,896,219股。		
4、2011年5月27日公司实施了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即每10股转3股派0.8元(含税)),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730,465,083股。		
5、因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未完成2012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与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签署的《关于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实际盈利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之补充协议(补充)》,向敏、钱海华三人共需向公司补偿2,254,404股,根据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上述股份以一元钱的价格回购并予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变化为728,210,679股。		
6、2013年6月20日,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而增发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85,000股上市,公司股本变为732,495,679股。		
7、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是公司向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以发行股份购买方式收购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而增发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9,886,914股,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总资产、上述股份经过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后(即每10股转3股派0.8元(含税)),变化为51,852,988股。由于上海宝明未完成2012年度利润分配,2013年4月25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该股份应补偿股份2,254,404股》的议案,公司回购并注销了向敏、钱海华、钱海英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2,254,404股。回购注销后,向敏、钱海华、钱海英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股份数为49,598,584股,即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承诺做出		
向敏、钱海华、钱海英重组时做出的承诺如下:		
1、关于利润补偿的承诺		
Q 2009年6月1日,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与公司签订《补偿协议》,约定若在本次重组完成的三年内,如果上海宝明每年的实际盈利数未达到由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有关评估报告中所预计的当年收益数,则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将接受有关评估报告中预计的相关资产的收益数与实际盈利数之间的差额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2009年1月10日,向敏、钱海华、钱海英与公司签署了《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对补偿方式作出如下约定:		
如果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实施完毕后连续三年内),上海宝明每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每年盈利预测数,则在上述补偿测算期间,公司在每年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并将支付给持有该等数量股票回购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决议的专项计划进行确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由回购权享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此外,公司将在补偿期限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述专户中存有的股份;若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议案,则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将在接到通知后的30日内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权益登记日扣除交易对方持有的股份数后公司的股本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Q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署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对原补偿协议的补偿方式进行了优化,优化后的补偿方式如下: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原特钢	公告编号:2013-036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2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3年7月31日(假期三下午 15:00-17:00)举行2012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活动,活动当天内容将围绕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联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投资者互动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登录“河南地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m.ps.cn/ncna/2013/chenan01/index.htm 》与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总经理王志林先生、董事会秘书蒋根豹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6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如果在《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实施完毕连续三年内),即2010年、2011年、2012年),上海宝明每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每年盈利预测数,则在上述补偿测算期间,本公司在每年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该部分股份由回购权享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此外,在补偿期限届满时,公司将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通过,公司将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30日内,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直接定向回购向敏、钱海华、钱海英持有的限售股份;若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议案,则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向敏、钱海华、钱海英,公司将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30日内,公告回购计划,并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该权益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持有股份数量占权益登记日扣除向敏、钱海华、钱海英持有的股份数后股本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2009年6月1日,公司向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签署了《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上述协议生效条件已经全部达成,协议生效。《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本次交易目标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发生生产经营所产生的盈亏由公司享有和承担。		
为了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利益,2009年9月,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发表了《关于濮耐股份发行股份购买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的过渡期损益安排承诺》,就过渡期内上海宝明发生损失的承担重新作出安排。三人一致承诺:如果过渡期内上海宝明发生了损失,依据上海宝明交割日的审计值确定的损失金额,三人将在审计报告出具后一个月内在投资者自上海宝明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予以补偿。如任一主体未履行义务,其余各主体承担连带责任。		
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承诺:本人及本人投资、控制、担任经理、高管的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相似、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		
4、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承诺		
2009年9月1日,公司与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签署了《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向敏、钱海华和钱海英承诺:对本次发行新增的股份进行确定,确定期限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即2010年7月29日),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限售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的转让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		
上述承诺1、2、4已经履行完毕,承诺3尚在履行过程中,未发现违背承诺的情形。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2013年7月30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9,598,584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77%。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份人数为3人。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姓名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量		
1 向敏	25,295,278	25,295,278
2 钱海华	14,879,575	14,879,575
3 钱海英	9,423,731	9,423,731
合计	49,598,584	49,598,584

说明:Q 向敏女士为公司现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董事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Q 向敏女士持有的限售股份中已质押15,000,000股,钱海华、钱海英不存在股份质押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持有明细表。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7日		
序号	股票姓名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1	向敏	25,295,278
2	钱海华	14,879,575
3	钱海英	9,423,731
合计		49,598,584
说明:Q 向敏女士为公司现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董事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Q 向敏女士持有的限售股份中已质押15,000,000股,钱海华、钱海英不存在股份质押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持有明细表。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27日		

201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Q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	258,511.11	-40.20
华北	8,954,579.77	-8.43
华东	45,996,164.86	-13.17
中南地区	557,607,789.92	1.81
西南	26,439,894.92	-3.10
西北	16,272,655.59	-14.42
国外	10,252,859.04	-15.36
合计	665,782,455.21	-0.52

3.4 核心竞争力分析
1、粮油精深加工能力得到提升。公司与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平台(如:稻米及副产品精深加工国家工程实验室、湖南省稻米深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粮油深加工与品质控制湖南省重点实验室等。同时,依靠自身科研力量建有“国家稻米加工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米制品企业重点实验室、“国家水稻产业技术体系常德综合试验站”等6个粮油精深加工产品研发平台。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申报“稻米深加工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3年以来,公司明确把“新型粮油食品和杂粮制品的开发”作为未来提升经营效益的重要方向,通过加大资金投入、加强技术交流、加快人才引进等方式,进一步加大了方便食品、速冻食品、粗粮饮料等粮油精深加工产品的研发力度,并承担了三项国家级或部级主产产业化项目,分别是:农业部公益性行业(农业)科研专项——传统粮食加工制品产业化关键技术装备研究与示范、方便米线加工关键技术与示范、糙米品质提升与发芽糙米生产关键技术与节碎米分离制取高水溶性蛋白关键技术研究。粮油食品产品研发能力的提升,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发展后劲,大幅延伸产业链,提升产品经营效益,为公司的加快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系统营销能力显著增强。上半年,公司积极开展了营销模式的调整优化工作,极大地提升了公司系统营销能力。下半年随着各项举措的落实,以及农产品贸易经营和期货经营的全面启动,公司的营销能力有望得到全面提升。

3.5 投资状况分析

Q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武汉武大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5.19	5.19
湖南鑫发达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34,000.00	3,234,000.00		3,234,000.00	9.80	980,850.00
湖南金健种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39,844.29	6,239,844.29	3,594,402.29	9,834,246.29	10.00	347,575.00
汉寿县泽民种养殖专业合作社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9.10	9.10
金健米业(泰国)有限公司	权益法	528,861.90	457,809.37	457,809.37	499,000.00	49.00	
湖南华农酒店有限公司	权益法	34,250,000.00	21,898,363.79	-57,625.36	21,840,738.43	25.00	25.00
合计			33,930,017.45	3,536,776.64	37,466,794.09		508,425.00

Q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a)委托理财情况

无。

b)委托贷款情况

无。

Q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Q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湖南金健粮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常德市德山经济开发区常德路	制造业	90,000,000.00	粮食收购、粮食加工、销售;粮食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饲料、油脂化工产品、粮油机械及配件、包装材料;仓储。
湖南金健面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临澧县安乡工业园	制造业	90,000,000.00	粮食收购、加工、销售;国家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收购、销售;饲料加工、销售。
湖南金健粮油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常德市德山经济开发区德山金健工业城	制造业	90,000,000.00	生产、销售大容量注射剂、冲剂、经营化学药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和机械配件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湖南金健米业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常德市德山经济开发区常德路	商业	10,000,000.00	生产、销售定型粮油及其制品(大米、杂粮、面粉、油条、米粉、食用油)、休闲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
湖南金健米业营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二环路中段2号华悦酒店20楼	商业	10,000,000.00	销售粮油、副食品、日用杂品;加工(包装)粮食食品。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4号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通讯表决)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安隆基”)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会议于2013年7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规定的程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西安矽美单晶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美公司”)、公司根据战略布局的需要,对母子公司的业务进行了整合,整合后,矽美公司生产业务调整至西安隆基,人员进行了剥离。		
本次会议经董事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尽快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5号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安砂美硅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砂美公司”）将持有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隆基”）5%的股权转让给以下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安隆基”），转让价格为600万元。股权转让后，宁夏隆基将持有宁夏隆基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转让股权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交易概述

目前，宁夏隆基和砂美公司均系西安隆基的子公司，其中宁夏隆基持有宁夏隆基95%的股份，持有砂美公司100%的股权。砂美公司持有宁夏隆基5%的股权。

由于砂美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转移到西安隆基，公司决定将砂美公司持有的宁夏隆基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宁夏隆基。西安隆基和砂美公司已于2013年7月25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600万元。本次转让将有利于公司资源整合，优化公司投资结构，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

本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